|  |  |
| --- | --- |
|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  **2025年3月17 – 21日，日内瓦** | C:\Users\murphy\AppData\Local\Temp\Temp1_ITU logo Entire package.zip\jpg\ITU official logo_blue_RGB.jpg |
|  |  |
|  |  |
|  | **文件 RRB25-1/27-C** |
| **2025年3月21日** |
| **原文：英文** |
|  | |
|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 第98次会议 决定摘要 | |
| 2025年3月17-21日 | |

出席会议者：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RRB）委员

主席A. LINHARES DE SOUZA FILHO先生

副主席S. HASANOVA女士

E. AZZOUZ先生、A. ALKAHTANI先生、C. BEAUMIER女士、程建军先生、M. DI CRESCENZO先生、E.Y. FIANKO先生、Y. HENRI先生、  
R. MANNEPALLI女士、R. NURSHABEKOV先生、H. TALIB先生

RRB执行秘书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马里奥·马尼维奇先生

逐字记录员



P. METHVEN先生、C. RAMAGE女士和L. MUNSLOW女士

# 其他出席会议者： 无线电通信局副主任兼美洲国家提案（IAP）负责人D. TOMIMURA女士

空间业务部（SSD）负责人A. VALLET先生

SSD/SSS处长J.A. CICCOROSSI先生

SSD/CSS处长C. LOO先生

SSD/USS处长D. THAM先生

SSD/SPS处长王健先生

SSD/SPS处长A. KLYUCHAREV先生

地面业务部（TSD）负责人N. VASSILIEV先生

TSD/FMD处长K. BOGENS先生

TSD/BCD处长I. GHAZI女士

TSD/FMD处长周兴国先生

N. MALAGUTI先生

行政秘书 K. GOZAL女士

| **项目 编号** | **主题** | **行动/决定和理由** | **后续行动** |
| --- | --- | --- | --- |
| 1 | 会议开幕 | 主席A. LINHARES DE SOUZA FILHO先生欢迎委员会各位委员出席第98次会议。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马里奥·马尼维奇先生代表秘书长多琳·伯格丹-马丁女士发言，他也对委员会各位委员表示欢迎，并表示，委员会将在会上讨论卫星无线电导航业务受到有害干扰这一持续存在且报告案例不断增加的严重问题。他预祝委员会会议取得圆满成功。 | - |
| 2 | 通过议程  RRB25-1/OJ/1(Rev.1) | RRB25-1/OJ/1(Rev.1)号文件中经修正的议程草案获得通过。委员会决定将以下内容记录在案，以供参考：  • 议项6.1下的RRB25-1/DELAYED/1号文件；  • 议项9下的RRB25-1/DELAYED/2和RRB25-1/DELAYED/3号文件；• 议项9.2下的RRB25-1/DELAYED/4号文件；  • 议项5.7下的RRB25-1/DELAYED/5号文件；  • 议项5.5下的RRB25-1/DELAYED/6号文件；  • 议项5.1下的RRB25-1/DELAYED/7号文件；  • 议项7.2下的RRB25-1/DELAYED/8号文件。 |  |
| 3 |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的报告  [RRB25-1/8(Rev.1)](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8/en)；[RRB25-1/8(Rev.1) (Add.1)](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8/en)；[RRB25-1/8(Rev.1) (Add.2)](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8/en)；[RRB25-1/8(Rev.1) (Add.4)](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8/en) | 委员会详细审议了RRB25-1/8(Rev.1)号文件中的无线电通信局主任的报告及其补遗1、2和4，并感谢无线电通信局提供的广泛和详细的信息。 |  |
| a) 委员会将RRB25-1/8(Rev.1)号文件第1段下、委员会第97次会议的决定引发的所有行动项目记录在案。 |  |
| b) 委员会将RRB25-1/8(Rev.1)号文件关于地面和空间系统申报资料的处理的第2段记录在案。关于目前CR/C通知处理工作的积压问题，无线电通信局解释说，这是因为可能既需要在WRC结束时提交与WRC-23决定有关的协调请求，也需要在无线电通信局能够处理协调请求之前开发数据库和软件以落实这些WRC-23决定，二者叠加的结果。注意到WRC决定日益复杂，在世界无线电通信研讨会期间向成员介绍的数据库和软件开发工作已花费了大约一年时间。自2025年1月初起，无线电通信局开始审查WRC-23之后发出的协调请求。委员会鼓励无线电通信局采取具体行动并继续尽一切努力，恢复此类公布每四个月公布一次的规则要求。 |  |
| c) 委员会将RRB25-1/8(Rev.1)号文件与卫星网络申报资料成本回收的实施有关的第3.1和3.2段记录在案，分别涉及延迟支付和理事会的活动。 |  |
| d) 委员会将RRB25-1/8(Rev.1)号文件第4段记录在案，其中包含了关于有害干扰和违反《无线电规则》行为的统计数据。 |  |
| e) 委员会详细审议了RRB25-1/8(Rev.1)号文件第4.1段及其补遗1、2和4，涉及意大利对其邻国VHF/UHF频段广播电台的有害干扰。委员会感谢各主管部门提供的信息，并将以下几点记录在案：  • 意大利主管部门报告称，它继续根据国家DAB临时规划，利用其GE06规划分配和一些未划分给任何国家的频率块，为国家和本地DAB网络发放授权，从而减轻，尽管是间接减轻，VHF频段II（“FM频段”）的负担。然而，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主管部门报告说，有害干扰案件没有改善，并重申了对意大利FM和DAB电台的未经协调使用的担忧。  • 关于对VHF频段II FM广播的有害干扰，意大利主管部门报告说，它一直在加强干预程序，以解决跨境干扰案件。然而，尽管自RRB24-3会议以来与其邻国举行了若干次会议，但干扰情况并未改善，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主管部门继续报告缺少进展。  委员会感谢意大利主管部门提供的最新情况，赞赏其为减少有害干扰案件所做的努力以及在处理对法国和瑞士造成的干扰问题上取得的一些积极进展。然而，鉴于在解决有害干扰案件方面总体进展甚微，委员会再次强烈敦促意大利主管部门：  • 继续鼓励广播机构自愿从模拟FM向数字DAB平台过渡；  • 采取果断措施，以更有效和更注重结果的方式实施其拟议措施；  • 全力落实多边协调会议提出的所有建议；  •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消除对其邻国主管部门FM声音广播电台的有害干扰，重点关注优先清单，包括斯洛文尼亚的案件；  • 停止所有未经协调的DAB电台的运营，不再向此类电台颁发许可。  委员会再次鼓励意大利主管部门积极努力争取必要资金，以便对其邻国造成有害干扰的FM电台能够自愿关闭。  委员会再次要求意大利主管部门提供实施FM工作组建议的完整详细的行动计划，并明确界定里程碑和时间表，对计划的执行做出坚定承诺，并向委员会第99次会议报告这方面的进展。  此外，委员会敦促所有主管部门继续本着诚意开展协调工作，并向委员会第99次会议报告进展情况。  委员会感谢无线电通信局的报告和向相关主管部门提供的支持，并责成无线电通信局：  • 继续向这些主管部门提供协助；  • 继续向未来的委员会会议报告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 执行秘书会将这一决定通知相关主管部门。  无线电通信局将：  • 继续向这些主管部门提供协助。  • 继续向未来的委员会会议报告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
| f) 委员会将RRB25-1/8(Rev.1)号文件关于《无线电规则》第**9.38.1**、**11.44.1**、**11.47**、**11.48**、**11.49**、**13.6**款及第**49**号决议**（WRC-23，修订版）**的实施的第5段记录在案。 |  |
| g) 委员会将RRB25-1/8(Rev.1)号文件关于根据第**85**号决议**（WRC-23，修订版）**复审非对地静止卫星固定业务卫星系统频率指配的审查结论的第6段记录在案，并再次鼓励无线电通信局减少申报资料处理的积压。 |  |
| h) 关于RRB25-1/8(Rev.1)号文件的第7段，委员会将第**35**号决议**（WRC-23，修订版）**的实施进展记录在案。 |  |
| i) 委员会将RRB25-1/8(Rev.1)号文件关于IRANSAT-B-43.5E卫星网络频率指配的通知的第9段记录在案。 |  |
|  |
| 4 | 《程序规则》 | | |
| 4.1 | 拟议程序规则清单  [RRB25-1/1](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1/en)；[RRB24-1/1(Rev.3)](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1/en) | 在S. HASANOVA女士主持的《程序规则》工作组会议之后，委员会：  • 修订并批准了RRB25-1/1号文件所载的拟议程序规则清单，同时考虑到无线电通信局关于修订某些程序规则的提案和新程序规则的提案；  • 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在网站上发布该文件的修订版，并在委员会第99次会议之前尽早准备和分发这些程序规则草案，以便主管部门有足够的时间发表意见。 | 执行秘书将在网站上公布经修订的拟议程序规则清单。  无线电通信局将在委员会第99次会议之前尽早分发这些程序规则草案。 |
| 5 | 请求延长卫星网络/系统频率指配的启用规则时限 | | |
| 5.1 | 尼日利亚主管部门关于请求延长启用NIGCOMSAT-2B（西经9.5°）和NIGCOMSAT-2D（西经16°）卫星网络频率指配的规则期限的提交资料 [RRB25-1/2](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2/en)；[RRB25-1/DELAYED/7](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SP-0006/en) | 委员会详细审议了RRB25-1/2号文件关于尼日利亚主管部门请求延长NIGCOMSAT-2B（西经9.5°）和NIGCOMSAT-2D（西经16°）卫星网络频率指配的启用规则时限的提交资料，并将RRB25-1/DELAYED/7号文件记录在案，以供参考。委员会将以下几点记录在案：  • 虽然尼日利亚主管部门在其请求中援引了不可抗力的适用，理由是政治环境不稳定和新冠肺炎疫情，但没有提供任何支持证据来证实这些因素或证明所请求的延长期限是合理的。  • 尼日利亚主管部门提到了委员会提交WRC-23的关于第**80**号决议**（WRC-07，修订版）**的报告，说明委员会有可能可以在特殊情况下批准延长属于发展中国家的卫星网络频率指配的启用规则时限。然而，由于WRC-23未就此问题做出决定，批准这种延期不属于委员会的职责范围，而是属于WRC的职责范围（见WRC-23第13次全体会议商定的WRC23/528号文件第13.8段）。  委员会的结论是，它无法同意延长NIGCOMSAT-2B（西经9.5°）和NIGCOMSAT-2D（西经16°）卫星网络频率指配启用规则时限的请求。鉴于尼日利亚主管部门打算在下次会议上提供更多信息，委员会决定责成无线电通信局保留NIGCOMSAT-2B（西经9.5°）和NIGCOMSAT-2D（西经16°）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直至委员会第99次会议结束。 | 执行秘书会将这一决定通知相关主管部门。  无线电通信局在委员会第99次会议结束前继续考虑NIGCOMSAT-2B（西经9.5°）和NIGCOMSAT-2D（西经16°）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 |
| 5.2 | 印度尼西亚主管部门请求延长NUSANTARA-NS1-A（113E）卫星网络频率指配启用规则时限的提交资料 [RRB25-1/7](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7/en)；[RRB25-1/11](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11/en) | 在详细审议RRB25-1/7和RRB25-1/11号文件中印度尼西亚主管部门关于延长NUSANTARA-NS1-A卫星网络频率指配启用规则时限的请求（对委员会第97次会议上介绍的RRB24-3/15号文件的补充）之后，委员会将以下内容记录在案：  • 印度尼西亚主管部门为支持其请求，提供了补充资料，并说明了该情况如何满足了作为不可抗力案件的四个条件。  • 在卫星结构受损之前，卫星建造已接近完成，如果不是因为不可抗力事件，该卫星本可以满足原定的发射时间表和卫星网络频率指配的启用规则时限。  • 修理受损卫星所需的18个月期限得到了合理说明。  • 发射服务提供商提供了2025年6月1日 – 8月31日的新发射窗口。  因此，委员会得出结论，认为该案件属于不可抗力案件，并决定同意印度尼西亚主管部门的请求，批准将NUSANTARA-NS1-A卫星网络在17.7–20.2 GHz（空对地）和27–30 GHz（地对空）频段内的频率指配启用规则时限延长至2025年12月28日。 | 执行秘书会将这一决定通知相关主管部门。 |
| 5.3 | 日本主管部门请求延长QZSS-A卫星系统和QZSS-GS-A1卫星网络频率指配启用规则时限的提交资料 [RRB25-1/10](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10/en) | 委员会审议了RRB25-1/10号文件和上次会议文件中所载的日本主管部门请求延长QZSS-A卫星系统和QZSS-GS-A1卫星网络频率指配启用规则时限的提交资料。委员会将以下几点记录在案：  • 对应东经90.5°的QZSS-GS-A1卫星网络的QZS-6卫星已于2025年2月2日成功发射并于2025年2月13日到达其轨道位置，因此延期请求不再相关。  • 对应QZSS-A卫星系统的QZS-5和QZS-7卫星原计划分别于2025年11月15日和2026年1月16日发射。  • 根据在委员会第97次和第98次会议上提供的信息，由于2023年3月7日H3 F1试飞发射失败造成的情况符合作为不可抗力案件的所有四个条件，而且针对QZSS-A卫星系统的请求延长期限得到了合理说明。  • QZS-5和QZS-7卫星被认为是搭载相同频段的相同卫星；因此，只需一颗卫星来启用QZSS-A卫星系统的频率指配。  考虑到QZS-5卫星的发射窗口和升轨期，委员会决定同意日本主管部门的请求，将QZSS-A卫星系统频率指配的启用规则时限延长至2026年1月31日。 | 执行秘书会将这一决定通知相关主管部门。 |
| 5.4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主管部门请求延长IRANDBS4-KA-G2卫星网络频率指配投入使用规则时限的文稿 [RRB25-1/15](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15/en) | 委员会详细审议了RRB25-1/15号文件中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主管部门关于延长IRANDBS4-KA-G2卫星网络频率指配投入使用规则时限的请求，并将以下几点记录在案：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主管部门在其请求中援引了不可抗力的适用，理由是国际和单方面制裁的影响、新冠疫情、第一共箭发射的取消、乌克兰危机和供应链问题。虽然文件详细描述了这些事件的影响，但并未提供任何新的信息来证明每个事件的情况如何满足构成不可抗力案件的四个条件。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主管部门提供了与卫星制造商签订的原始合同和新合同证据，以及项目里程碑，表明计划在规则时限之前发射一颗卫星。  • 没有提供其他关于第一次提交资料缺失要素的信息：关于初始和后续发射服务提供商的信息、每次不可抗力事件前后的项目里程碑、每次引发不可抗力事件之前的项目状况，以及不同的延迟是如何分别量化的，以证明18个月延期的合理性。  虽然委员会承认存在一些不可抗力因素，但由于缺乏佐证资料和实质性证据来证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主管部门提出这一请求的合理性，委员会得出结论，认为无法同意延长IRANDBS4-KA-G2卫星网络频率指配投入使用规则时限的请求。 | 执行秘书会将这一决定通知相关主管部门。 |
| 5.5 | 墨西哥主管部门请求延长启用THUMBSAT-1卫星系统频率指配规则时限的提交资料 [RRB25-1/18](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18/en)；[RRB25-1/DELAYED/6](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SP-0006/en) | 委员会详细审议了RRB25-1/18号文件中墨西哥主管部门请求延长启用THUMBSAT-1卫星系统频率指配规则时限的提交资料，并将RRB25-1/DELAYED/6号文件记录在案，以供参考。委员会将以下几点记录在案：  • 启用THUMBSAT-1卫星系统的规则时限为2025年3月9日。  • 卫星建造已于2024年11月20日在内部完成。  • 根据与北京中科宇航公司的合同，此次发射最初定于2024年12月由Kinetica-1运载火箭Y7任务进行共箭发射，但后来由于主载荷延误，推迟到2025年3月30日。  因此，委员会得出结论，这种情况属于共箭发射延误，并决定同意墨西哥主管部门的请求，将启用THUMBSAT-1卫星系统频率指配的规则时限延长至2025年3月31日。 | 执行秘书会将这一决定通知相关主管部门。 |
| 5.6 | 韩国主管部门请求延长CAS500-2卫星网络频率指配启用规则时限的提交资料 [RRB25-1/19](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19/en) | 委员会详细审议了RRB25-1/19号文件中韩国主管部门请求延长CAS500-2卫星网络频率指配启用规则时限的提交资料，并将以下几点记录在案：  • 韩国主管部门在请求延长规则时限时援引了不可抗力，但没有提供足够的信息来评估该案件是否满足构成不可抗力案件的所有四个条件。  • 按照WRC-23第13次全体会议达成的意见（见WRC23/528号文件第13.4段），主管部门有责任提供所有基本信息和支持证据，清晰而全面地描述其案件。  因此，委员会得出结论，无法同意该请求，并请韩国主管部门处理上述资料要求，并在委员会的未来会议上重新提交其案件。 | 执行秘书会将这一决定通知相关主管部门。 |
| 5.7 | 阿曼苏丹国主管部门请求延长OMANSAT-73.5E卫星网络频率指配启用规则时限的提交资料 [RRB25-1/21](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21/en)；[RRB25-1/DELAYED/5](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SP-0005/en) | 委员会详细审议了RRB25-1/21号文件中阿曼主管部门请求延长OMANSAT-73.5E卫星网络频率指配启用规则时限的提交资料，并将RRB25-1/DELAYED/5号文件记录在案，以供参考。委员会将以下几点记录在案：  • OMANSAT-73.5E卫星网络正在支持阿曼首颗国家通信卫星的部署工作。  • 阿曼主管部门一直在努力完成东经73.5°轨道位置3°范围内的协调，以便能够最终确定卫星有效载荷设计并将轨道干扰降至最低。  • 2024年10月20日，在规则时限前不到8个月时，启动了租用卫星以启用卫星网络频率指配的公开招标程序，最终与Infinite Orbits签订了使用在GEO上运行的小型卫星Orbit Guard-2（OG2）的合同。  • OG2卫星原计划于2025年5月作为次要有效载荷发射，并计划于2025年6月5日抵达东经73.5度轨道位置，比规则时限2025年6月7日提前两天，并将在该轨道位置停留91天。  • 2025年1月初，由于发射提供商的“内部时间安排调整”，发射首先被推迟到2025年7月1日，之后由于主要有效载荷延迟，进一步推迟到2025年8月24日。  • 鉴于卫星的性质和提供的相关技术信息很少，无法评估OG2卫星是否满足《无线电规则》第**11.44B**款的要求，该条款与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4**中卫星网络的通知特性发射或接收已部署频率指配的能力特别相关。  • 没有关于OMANSAT-73.5E卫星网络频率指配超过90天启用期的长期运作计划的信息。  • 鉴于任务的性质，对任务剖面进行调整很常见，也是可预见的。  • 虽然有一些证据表明某些不可抗力的条件得到满足，但还需要进一步的信息来证明所有条件都得到了满足。  委员会得出结论，无法同意该请求，并请阿曼主管部门向下一次会议提供以下补充资料和支持证据：  – 关于OMANSAT-73.5E卫星网络频率指配在90天启用期过后的长期运作信息。  – 未及早做出安排，在规则时限内利用临时卫星启用频率指配的理由。  – 确认OG-2卫星的可用功率足以满足《无线电规则》第**11.44B**款的要求。  – 详细说明与Infinite Orbits签订的合同中列出的主要和次要有效载荷的调试和升轨时间表（14天和21天）是基于什么样的假设制定的，以及主要有效载荷信息的可用程度。  此外，委员会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在委员会第99次会议结束前继续考虑OMANSAT-73.5E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 | 执行秘书会将这一决定通知相关主管部门。  无线电通信局将在委员会第99次会议结束前继续考虑OMANSAT-73.5E卫星网络的频率指配。 |
| 5.8 | 柬埔寨主管部门请求延长启用CBGSAT-96.1E卫星网络频率指配规则时限的提交资料 [RRB25-1/23](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23/en) | 委员会详细审议了RRB25-1/23号文件中柬埔寨主管部门请求延长CBGSAT-96.1E卫星网络频率指配启用规则时限的提交资料，并将以下几点记录在案：  • CBGSAT-96.1E卫星项目因新冠肺炎疫情、经济中断、技术问题和政治变动面临延误。  • 柬埔寨主管部门提到了委员会提交给WRC-23的关于第**80**号决议**（WRC-07，修订版）**的报告，说明委员会有可能可以在特殊情况下批准延长属于发展中国家的卫星网络频率指配的启用规则时限。然而，由于WRC-23未就此问题做出决定，批准这种延期不属于委员会的职责范围，而是属于WRC的职责范围（见WRC-23第13次全体会议商定的WRC23/528号文件第13.8段）。  • 柬埔寨主管部门既未在其请求中援引不可抗力的适用，亦未证明如何满足不可抗力的四个条件。  • 没有关于卫星项目的信息，也没有说明每次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前后的项目里程碑和项目状况的信息。  因此，委员会得出结论，无法批准延长CBGSAT-96.1E卫星网络频率指配的启用规则时限。 | 执行秘书会将这一决定通知相关主管部门。 |
| 6 | 卫星无线电导航业务接收机受到有害干扰 [RRB25-1/8(Rev.1)(Add.3)](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8/en) | 委员会仔细审议了RRB25-1/8(Rev.1)号文件补遗3，并感谢无线电通信局提供了关于影响中东、波罗的海和朝鲜半岛地区卫星无线电导航业务（RNSS）接收机的持续有害干扰案件的最新报告。委员会赞赏地审议了无线电通信局的拟议建议，并决定赞同这些建议，具体如下：  鉴于有害干扰案件持续存在，同时根据《无线电规则》第**13.2**款，委员会：  • 继续严重关切地注意到，影响安全业务、民用航空和水上业务的有害干扰案件日益增多；  • 向有关主管部门重申，需紧急合作解决这些案件，并根据国际电联《组织法》和《无线电规则》防止案件再次发生；  • 责成无线电通信局创建专门网页，向国际电联成员和公众提供影响RNSS的有害干扰案件的相关信息、相关的RRB决定、国际电联《组织法》和《无线电规则》的适用条款、建议书和其他相关信息，以提高对这一情况的认识。  应再次提请有关主管部门注意RRB24-3/23号文件第6段概述的其义务。 | 无线电通信局创建专门网页，向国际电联成员和公众提供影响RNSS的有害干扰案件的相关信息、相关的RRB决定、国际电联《组织法》和《无线电规则》的适用条款、建议书和其他相关信息，以提高对这一情况的认识。 |
| 6.1 | 约旦主管部门就卫星无线电导航业务接收机受到有害干扰提交的资料 [RRB25-1/4](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4/en)；[RRB25-1/8(Rev.1)(Add.3)](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8/en)；[RRB25-1/DELAYED/1](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SP-0001/en) | 委员会详细审议了约旦主管部门提交的RRB25-1/4号文件、以色列主管部门提交的RRB25-1/9号文件和埃及主管部门提交的RRB25-1/16号文件，内容涉及卫星无线电导航业务（RNSS）接收机受到的有害干扰。委员会还将约旦主管部门提交的RRB25-1/DELAYED/1号文件记录在案，以供参考。委员会感谢约旦和埃及主管部门报告了RNSS接收机受到的有害干扰案件。委员会将下列内容记录在案：  • 以色列主管部门在其领土内没有发现任何与申诉中的描述相符的干扰源。  • 中东地区持续受到有害干扰，威胁着飞机和船舶上的人身安全。  • 有必要遵守国际电联《组织法》第45和47条以及关于防止和缓解对1 164-1 215 MHz和1 559-1 610 MHz频段上卫星无线电导航业务的有害干扰的第**676**号决议**（WRC-23）**，以及关于防止对1 559-1 610 MHz频段卫星无线电导航业务接收机的有害干扰的[CR/488](https://www.itu.int/md/R00-CR-CIR-0488/en)号通函的相关性。  委员会责成无线电通信局：  – 敦促以色列主管部门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立即停止对安全业务产生不利影响的有害干扰，并向委员会第99次会议报告，同时强烈敦促以色列、约旦和埃及主管部门本着善意合作，迅速解决所有有害干扰案件；  – 与以色列、约旦和埃及主管部门召开双边或多边会议。  此外，委员会敦促有关主管部门遵守国际电联《组织法》第45和47条的所有相关规定，《无线电规则》第**4.10**、**15.1**、**15.28**和**15.37**款以及第**676**号决议**（WRC-23）**的做出决议，特别是当有害干扰对安全业务产生不利影响时。 | 执行秘书会将这一决定通知相关主管部门。  无线电通信局将：  • 敦促以色列主管部门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立即停止对安全业务产生不利影响的有害干扰，并向委员会第99次会议报告，同时强烈敦促以色列、约旦和埃及主管部门本着善意合作，迅速解决所有有害干扰案件。  • 与以色列、约旦和埃及主管部门召开双边或多边会议。 |
| 6.2 | 以色列国主管部门就卫星无线电导航业务接收机受到有害干扰问题提交的资料 [RRB25-1/9](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9/en)；[RRB25-1/8(Rev.1)(Add.3)](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8/en) |
| 6.3 | 埃及主管部门就卫星无线电导航业务接收机受到有害干扰提交的资料 [RRB25-1/16](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16/en)；[RRB25-1/8(Rev.1)(Add.3)](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8/en) |
| 6.4 | 爱沙尼亚、拉脱维亚和立陶宛主管部门就卫星无线电导航业务接收机所受有害干扰提交的文件 [RRB25-1/12](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12/en)；[RRB25-1/8(Rev.1)(Add.3)](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8/en) | 委员会详细审议了爱沙尼亚、拉脱维亚和立陶宛主管部门提交的RRB25-1/12号文件，以及共同签署主管部门关于卫星无线电导航业务（RNSS）接收机受到有害干扰的RRB25-1/17号文件。委员会得出如下结论：  • 委员会继续严重关切地注意到，影响安全业务、民用航空和水上业务的有害干扰案件与日俱增。  • 委员会强调，无论有害干扰何时削弱了RNSS中的安全业务系统，均需遵守《无线电规则》第**4.10**款。  • 由于已通过测量确定了俄罗斯联邦境内有害干扰源的位置，根据《无线电规则》第**15.37**款的规定，委员会敦促俄罗斯联邦主管部门及时采取行动，并在收到有关其某个电台正在对安全业务造成有害干扰的通信时，及时做出回应。  • 委员会注意到，具有不必要发射、多余信号发射（通常称为“干扰”）或虚假或误导性信号发射（通常称为“欺骗”）等特性的有害干扰信号继续得到报告，因此重申其严重关切，此类发射直接违反了《无线电规则》第**15.1**款。  委员会责成无线电通信局：  • 敦促俄罗斯联邦主管部门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立即停止对安全业务产生不利影响的有害干扰，并向委员会第99次会议做出报告；  • 继续向委员会的未来会议报告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委员会强烈敦促所有相关主管部门：  • 遵守国际电联《组织法》第45条和第47条的所有相关规定，《无线电规则》第**4.10**、**15.1**、**15.28**和**15.37**款，以及第**676**号决议**（WRC-23）**的做出决议，特别是当有害干扰对安全业务产生不利影响时。  • 本着善意合作，尽快解决影响安全业务的有害干扰案件。 | 执行秘书会将这一决定通知相关主管部门。  无线电通信局将：  • 敦促俄罗斯联邦主管部门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立即停止对安全业务产生不利影响的有害干扰，并向委员会第99次会议做出报告。  • 继续向委员会的未来会议报告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
| 6.5 | 共同签署主管部门就对法国卫星广播业务卫星网络和卫星无线电导航业务接收机产生有害干扰的文稿（第2节） [RRB25-1/17](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17/en)；[RRB25-1/8(Rev.1)(Add.3)](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8/en) |
| 7 | 位于东经5°的卫星网络受到的有害干扰 | | |
| 7.1 | 瑞典主管部门关于位于东经5度轨道位置的瑞典卫星网络受到有害干扰的提交资料 [RRB25-1/6](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6/en)；[RRB25-1/13](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13/en)；[RRB25-1/8(Rev.1)(Add.5)](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8/en) | 委员会详细审议了无线电通信局提交的RRB25-1/8(Rev.1)号文件补遗5、瑞典主管部门提交的RRB25-1/6和RRB25-1/13号文件、共同签署主管部门提交的RRB25-1/17号文件和卢森堡主管部门提交的有关位于东经5度的卫星网络受到有害干扰的RRB25-1/20号文件。委员会还将法国主管部门提交的RRB25-1/DELAYED/8号文件记录在案，以供参考。委员会将以下几点记录在案：  • 俄罗斯联邦主管部门与瑞典主管部门以及俄罗斯联邦主管部门与法国主管部门分别于2025年3月13日和14日举行了讨论。  • 然而，瑞典、法国和卢森堡主管部门的新报告表明，有害干扰继续存在，地理定位测量表明，有害干扰源自俄罗斯联邦领土以及克里米亚半岛。  • 俄罗斯联邦主管部门对所报告的案件进行了调查，但在进行调查时没有发现任何干扰。  • 俄罗斯联邦主管部门仍未提供委员会在第96次会议上要求提供的资料。  委员会还将下列内容记录在案：  • 位于德国Leeheim的国际空间无线电监测站（国际监测系统的一部分）提交的两份单独的地理定位测量报告，再次确认有害干扰源位于俄罗斯联邦领土内以及克里米亚半岛；  • 根据监测报告，在有害干扰源方面不存在争议；因此，没有必要要求国际监测系统进行进一步的地理定位测量。  因此，委员会再次向俄罗斯联邦主管部门重申其要求：  • 立即停止任何蓄意对其他主管部门的频率指配造成有害干扰的行动；  • 提供自案件报告以来和委员会第99次会议之前的调查情况和已采取行动的信息；  • 进一步调查目前部署在地理定位测量确定的位置或其附近的任何地球站是否可能能够在13/14 GHz和18 GHz频率范围内造成有害干扰，并根据国际电联《组织法》第45条采取必要行动（“所有电台，无论其用途如何，在建立和使用时均不得对其他成员国……的无线电业务或通信造成有害干扰”），以防止此类有害干扰再次发生。  委员会再次敦促瑞典、俄罗斯联邦、卢森堡主管部门和共同签署主管部门遵守《无线电规则》第**15.22**款，为解决有害干扰案件开展协作并表现出最大的善意和互助。  委员会责成无线电通信局：  • 在2025年上半年进一步召开俄罗斯联邦、法国、瑞典和卢森堡主管部门的会议，以解决各主管部门报告的有害干扰案件并防止它们再次发生；  • 向委员会第99次会议报告进展情况。  委员会决定，根据全权代表大会第119号决议（2022年，布加勒斯特，修订版）中的做出决议，责成无线电规则委员会2部分，在现阶段同意这些请求还为时过早；但是，在没有所需信息的情况下，委员会将在第99次会议上重新审议该决定。 | 执行秘书会将这一决定通知相关主管部门。  无线电通信局将：  • 在2025年上半年进一步召开俄罗斯联邦、法国、瑞典和卢森堡主管部门的会议，以解决各主管部门报告的有害干扰案件并防止其再次发生。  • 向委员会第99次会议报告进展情况。 |
| 7.2 | 共同签署主管部门就对法国卫星广播业务卫星网络和卫星无线电导航业务接收机产生有害干扰的文稿（第1节） [RRB25-1/17](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17/en)；[RRB25-1/8(Rev.1)(Add.5)](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8/en)；[RRB25-1/DELAYED/8](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SP-0008/en) |
| 7.3 | 卢森堡主管部门关于位于东经5度的ASTRA-4A卫星受到有害干扰的文稿 [RRB25-1/20](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20/en) |
| 8 | 与《无线电规则》脚注**5.429**有关的问题 | | |
| 8.1 | 突尼斯主管部门关于在WRC-23上将突尼斯国名添加到脚注**5.429**款中，以将3 300-3 400 MHZ频段划分给作为主要业务的固定和移动业务的文稿 [RRB25-1/5](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5/en) | 委员会认真审议了突尼斯主管部门提交的RRB25-1/5号文件和意大利主管部门提交的RRB25-1/26号文件，这两份文件均涉及突尼斯主管部门请求向《无线电规则》脚注**5.429**添加内容。  委员会对两个主管部门的论点表示理解，鉴于只有有权能的WRC才有权修改《无线电规则》条款（另见第**26**号决议**（WRC-23，修订版）**进一步做出决议1和附件1），委员会得出结论，处理该问题超出了其职责范围。 | 执行秘书会将这一决定通知相关主管部门。 |
| 8.2 | 意大利主管部门就突尼斯主管部门请求将其加入《无线电规则》脚注第**5.429**款的提交资料 [RRB25-1/26](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26/en) |
| 9 | 关于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提供星链卫星业务的问题 [RRB25-1/DELAYED/2](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SP-0002/en)；[RRB25-1/DELAYED/3](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SP-0003/en) | | |
| 9.1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主管部门关于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提供星链卫星业务的文稿 [RRB25-1/14](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14/en) | 委员会仔细审议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主管部门提交的RRB25-1/14号文件和挪威主管部门提交的RRB25-1/25号文件，它们均涉及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提供星链卫星业务的问题。委员会还将美国主管部门提交的RRB25-1/DELAYED/2号文件、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主管部门为回应RRB24-3/DELAYED/2号文件而提交的RRB25-1/DELAYED/3和RRB25-1/DELAYED/4号文件以及挪威主管部门的提交资料记录在案，以供参考。委员会将以下几点记录在案：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主管部门再次报告，星链终端在其领土内的未经授权运行还在继续。  • 挪威和美国主管部门认为，没有提供检测到未经授权的星链终端运行的证据。  • 根据现有的可靠信息，有报告表明许多星链终端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运行。  • 关于挪威和美国主管部门提供的信息，委员会再次对他们的答复没有侧重于解决问题表示遗憾，并再次对自第96次会议以来在解决这一长期问题方面完全没有进展表示严重关切。  • 此外，挪威和美国主管部门仍然没有提供任何具体解释，说明为何无法系统地禁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未经授权运行的所有星链终端，因为根据可靠的公开信息，这在其他几个国家可以实现。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请求禁用那些在伊朗境内未经授权运行的终端，不对系统造成有害干扰，将其领土排除在卫星业务区之外，或执行边境和海关法律。  • 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4**的A.1.f.2项，星链系统操作所属的卫星系统申报资料的责任主管部门是挪威主管部门，美国主管部门也在其中。  委员会重申，一旦向与未经授权的发射相关的卫星网络或系统的通知主管部门报告了特定领土内的未经授权发射，该卫星网络或系统的通知主管部门和卫星运营商有义务在切实可行的范围内采取行动，根据第**22**号决议**（WRC-23，修订版）**做出决议3ii)进行补救。该义务并不以提交报告的主管部门是否有能力提供有关未经授权操作的终端的信息为条件。委员会还得出结论，遵守第**22**号决议**（WRC-23，修订版）**的规定意味着，如果卫星运营商具有地理定位与其网络或系统进行通信的终端的操作能力，则该卫星运营商须禁用在某一领土内未经授权操作的终端。  因此，委员会得出结论，有证据表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存在未经授权的发射，委员会敦促挪威主管部门采取一切力所能及的适当行动，立即停止星链终端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的未经授权发射，包括在必要时远程禁用这些终端。  委员会再次责成无线电通信局请挪威主管部门，并抄送美国主管部门，具体解释为什么无法像在其他几个国家那样，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禁用所有未经授权操作的星链终端，从而遵守第**22**号决议**（WRC-23，修订版）**和第**25**号决议**（WRC-23，修订版）**。  根据全权代表大会第119号决议（2022年，布加勒斯特，修订版）做出决议，责成无线电规则委员会2，委员会决定同意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主管部门提出的请求，并责成无线电通信局草拟一个有关该议题的专门网页，供委员会第99次会议审议。 | 执行秘书会将这一决定通知相关主管部门。  无线电通信局将：  • 请挪威主管部门，并抄送美国主管部门，具体解释为什么无法像在其他几个国家那样，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禁用所有未经授权操作的星链终端，从而遵守第**22**号决议**（WRC-23，修订版）**和第**25**号决议**（WRC-23，修订版）**。  • 草拟一个有关该议题的专门网页，供委员会第99次会议审议。 |
| 9.2 | 挪威主管部门关于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提供STARLINK卫星业务的提交资料 [RRB25-1/25](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25/en)；[RRB25-1/DELAYED/4](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SP-0004/en) |
| 10 | 安哥拉主管部门代表16个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SADC）成员国主管部门提交的请求协助按照第**170**号决议**（WRC-23，修订版）**提交十份协调申报的文稿[RRB25-1/22](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22/en)；[RRB25-1/8](https://www.itu.int/md/R25-RRB25.1-C-0008/en)(Rev.1)（第8节） | 委员会详细审议了RRB25-1/22号文件所载的安哥拉主管部门的请求，以及报告了无线电通信局在此方面向安哥拉主管部门提供支持的RRB25-1/8(Rev.1)号文件第8节，赞扬了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SADC）16个成员国主管部门为实施经济上可行的区域系统而做出的努力，并感谢无线电通信局协助这些主管部门确定合适的轨道位置。关于SADC 16个成员国的请求，委员会提出以下几点：  • 根据第**170**号决议**（WRC-23，修订版）**，该特别程序只能由在《无线电规则》附录**30B**列表中没有指配或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6.1段提交指配的主管部门应用。  • 还有一些SADC国家也属于一组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提交了两份RASCOM网络申报资料的主管部门，这使得它们目前没有资格根据第**170**号决议**（WRC-23，修订版）**提交申报资料，除非它们不再是该组的成员。  • 此外，尚不清楚对RASCOM申报资料的这种修改是否也需要修改业务区，因为申报资料是作为前一版《无线电规则》附录**30B**中的子区域系统提交的。  • 无线电通信局已经确定了三个可能的轨道位置，而SADC在现阶段无法从这三个可能的轨道位置中只选择一个。  • 根据《无线电规则》附录**30B**第2.6之二段，应避免过多的申报。  因此，委员会决定：  • 一旦SADC主管部门符合第**170**号决议**（WRC-23，修订版）**的资格标准，无线电通信局须处理SADC各主管部门因从12.2°E、16.9°E、39.55°E、42.25°E、50.95°E、67.5°E和71°E的任何轨道位置或无线电通信局确定的三个轨道位置（34.4°E、44.8°E和72.3°E）中挑选位置而同时提交的至多八份申报资料，并在A部分特节中公布；  • 完成上一步后，安哥拉主管部门应根据B部分阶段之前的协调进展情况，尽快将选定的最佳轨道位置通知无线电通信局；  • 在提交B部分通知时，根据第**170**号决议**（WRC-23，修订版）**取消所有其他剩余提交资料和相关的A部分特节；  • 由于子区域系统的概念已被WRC-07废止，因此，按照最新版的《无线电规则》附录**30B**，RASCOM申报应作为附加系统处理。  委员会责成无线电通信局：  • 与SADC成员磋商，争取他们同意将其国名从RASCOM申报资料中删除，使其能够利用第**170**号决议**（WRC-23，修订版）**，同时继续留在RASCOM政府间组织中；  • 根据最新版本的《无线电规则》附录**30B**，将对RASCOM申报资料的任何修改视为附加系统，即申报资料中成员的变更并不意味着对附加系统业务区的任何修改；  • 将申报资料的最大数量视为共同签署的主管部门的数量（限于八份申报资料）；  • 向委员会未来会议报告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 执行秘书会将这一决定通知相关主管部门。  无线电通信局将：  • 与SADC成员磋商，争取他们同意将其国名从RASCOM申报资料中删除，使其能够利用第170号决议（WRC-23，修订版），同时继续留在RASCOM政府间组织中。  • 根据最新版本的《无线电规则》附录30B，将对RASCOM申报资料的任何修改视为附加系统，即申报资料中成员的变更并不意味着对附加系统业务区的任何修改。  • 将申报资料的最大数量视为共同签署的主管部门的数量（限于八份申报资料）。  • 向委员会未来会议报告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
| 11 | 确认2025年下次会议以及未来会议的暂定日期 | 委员会确认第99次会议的日期为2025年7月14–18日（L厅）。  委员会进一步初步确认了其2025年后续会议的日期，具体如下：  • 第100次会议：2025年11月10–14日（L厅）；  以及2026年的具体安排如下：  • 第101次会议：2026年3月23–27日（L厅）；  • 第102次会议：2026年6月29日–7月3日（L厅）；  • 第103次会议：2026年10月26–30日（L厅）。 | - |
| 12 | 其他事宜 | - | - |
| 13 | 批准决定摘要 | 委员会批准了RRB25-1/27号文件所载的决定摘要。 | - |
| 14 | 会议闭幕 | 会议于2025年3月21日17时42分结束。 | - |

\_\_\_\_\_\_\_\_\_\_\_\_\_\_